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腾股份”或“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赛腾股份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赛腾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张玺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 号）文核准，赛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4,000 万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会字（2019）第 587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7 月 19 日止，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72,724 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62,763,900 股变更为 170,036,624 股，已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 176,058,917 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34,302,9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2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1,755,9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72%。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五名股东承诺其所获配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进行锁定。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股东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共 5 名，解除限售股份共计 7,272,72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1308%。

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	持有限售股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 流通量	剩余限售 股数量
1	尹继勇	1,454,545	0.8262%	1,454,545	0
2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727,272	0.4131%	727,272	0
3	阮鑫玉	727,272	0.4131%	727,272	0
4	周雪钦	3,636,363	2.0654%	3,636,363	0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	727,272	0.4131%	727,272	0
合计		7,272,724	4.1308%	7,272,724	0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上述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的时间均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4,302,942	76.28%	-7,272,724	127,030,218	72.1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755,975	23.72%	7,272,724	49,028,699	27.85%
三、股份总数	176,058,917	100.00%	0	176,058,917	100.00%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结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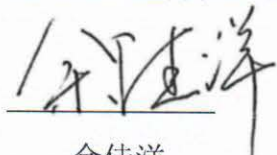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独立财务顾问同意赛腾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签字）：



余佳洋



孙天驰



吴学孔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0年7月21日